
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财务人员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积极沟通和通力协作，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清单做好各项审计资料的准备工作，争取尽快开展现场审计工作。公司将继续全力推进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及时完成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与披露，预计披露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在疫情影响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，公司应当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，原则上不晚于2020年6月30日。如公司不能按照上述规定及时履行

公告编号：2020-025

2019年年度报告的披露义务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停牌及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日